

附件 1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部门 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数字政府建设、大数据管理、政务服务与政务公开、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草案，制定有关管理制度和公共资源交易规则。

负责全区行政许可类事项的审批和审核转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全区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踏勘、技术论证，组织并协调有关部门对关系国计民生、公共安全的重大事项或有特殊专业、技术要求的事项进行联合勘验；负责推进全区政务服务标准化、便民化，协调和优化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工作；负责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的运行管理，协调、指导街道政务服务工作和政务平台建设，对街道政务服务中心进行检查、指导和考核；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等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监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建立公共资源交易投诉举报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协调开展监督检查和联动执法，协调监督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投诉和开展执法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在职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行政 20 人，事业 7 人。

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4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967.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5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246.04	本年支出合计	51	3,142.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8.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32.15
总计	27	3,274.43	总计	54	3,27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246. 04	3, 246. 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69. 36	3, 069. 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3, 069. 36	3, 069. 36					
2010301			行政运行	442. 51	442. 5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2, 533. 74	2, 533. 74					
2010350			事业运行	93. 11	93.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3. 40	43.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43. 40	43. 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43. 40	43.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 83	54. 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 12	53.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 41	41. 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71	11. 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 71	1. 71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 出	1. 71	1. 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 45	78. 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 45	78. 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 58	59. 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95	10.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7. 92	7. 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3, 142. 28	704. 88	2, 437. 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 967. 46	530. 06	2, 437. 4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 967. 46	530. 06	2, 437. 40			
2010301		行政运行	436. 95	436. 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2, 437. 40		2, 437. 40			
2010350		事业运行	93. 11	93.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3. 40	43.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43. 40	43. 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43. 40	43.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 72	54.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53. 12	53.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41. 41	41. 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11. 71	11. 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 支出	1. 60	1. 6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 康支出	1. 60	1. 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 70	76. 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 70	76. 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 83	57. 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 95	10.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7. 92	7. 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4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967.46	2,967.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3.40	4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4.72	5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6.70	76.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246.04	本年支出合计	53	3,142.28	3,142.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8.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32.15	132.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8.39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3,274.43	总计	58	3,274.43	3,27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1) 行；58 行 = (53+54) 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142.28	704.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7.46	530.06	2,437.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67.46	530.06	2,437.40	
2010301	行政运行	436.95	436.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7.40		2,437.40	
2010350	事业运行	93.11	9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0	4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40	43.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0	4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2	54.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2	53.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1	41.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1	11.7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0	1.6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70	7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70	7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83	57.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5	10.95		
2210203	购房补贴	7.92	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4.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94	30201	办公费	4.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4.1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09.32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49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3.31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8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6	30207	邮电费	6.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1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9	30211	差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23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7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				

				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8			
人员经费合计		645.10	公用经费合计					59.78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1 栏 = (2+3+6) 栏; 3 栏 = (4+5) 栏; 7 栏 = (8+9+12) 栏; 9 栏 = (10+11) 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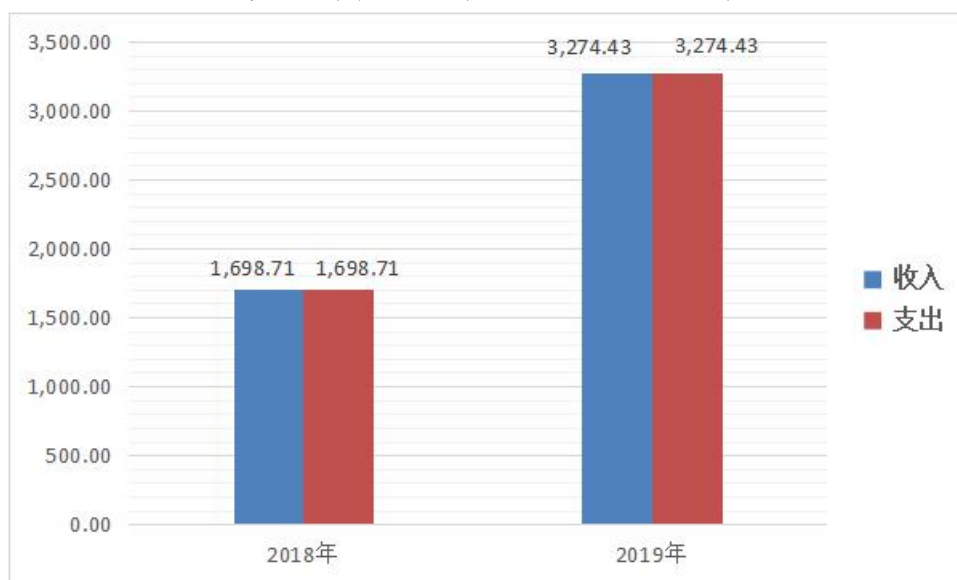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274.4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5.72 万元，增长 92.76%，主要原因一是经过机构改革，4 名行政编制人员转隶至我局；二是政务中心 2019 年 10 月搬迁新大厅，新政务大厅信息化项目建设和全省政务服务“一张网”向街道及社区延伸建设两个项目追加第一期合同经费。因此 2019 年在收入和支出方面都有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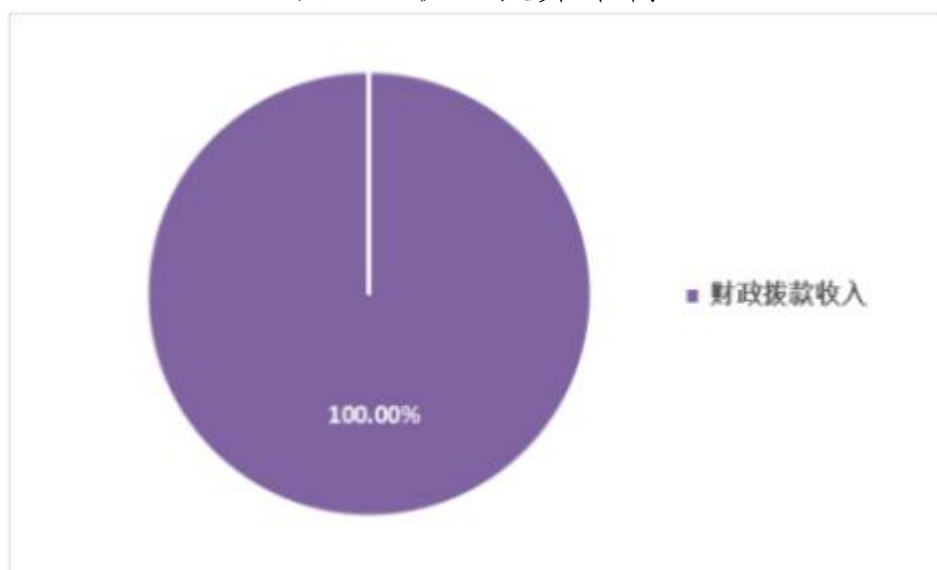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246.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46.0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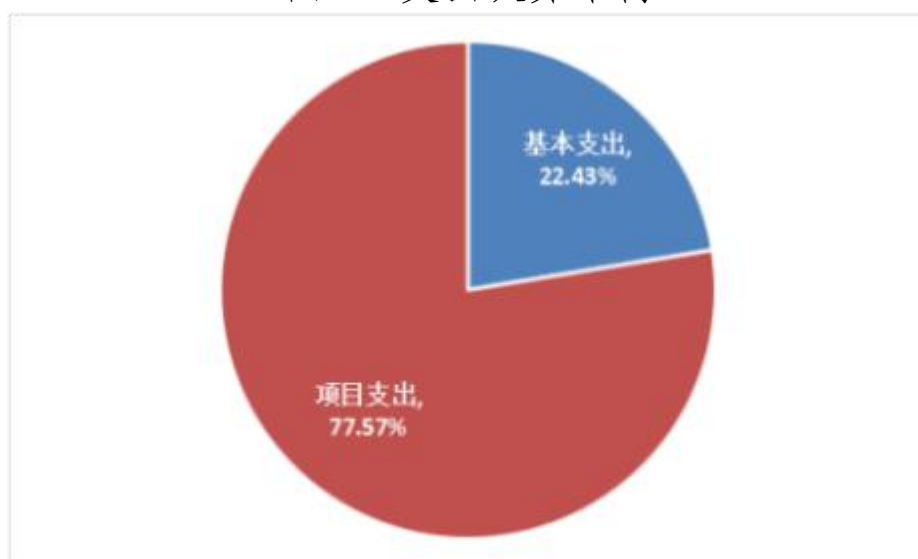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4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4.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4%；项目支出 2,43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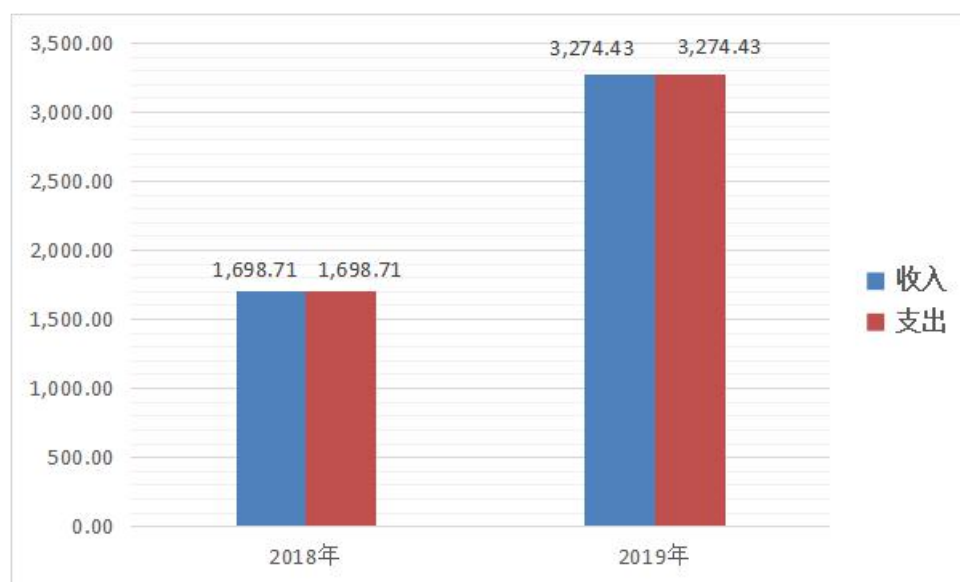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74.4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5.72 万元，增长 92.76%。主要原因是行政审批局属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2019 年机构改革后，行政审批局承接的各类审批职能逐渐增多，为满足对外服务需要外包服务人员数量持续扩增，现有外包服务人员 200 余人，该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同时 2019 年政务服务大厅搬迁新址，在大厅信息化建设、大厅装修和维护等方面有支出。因此 2019 年在收入和支出方面都有大幅增长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42.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17.77

万元，增长 106.1%。主要原因一是经过机构改革，4 名行政编制人员转隶至我局；二是新政务大厅信息化项目建设和全省政务服务“一张网”向街道及社区延伸建设两个项目追加第一期合同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42.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67.46 万元，占 9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40 万元，占 1.4%；卫生健康(类)支出 54.72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类)支出 76.7 万元，占 2.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9%。其中：基本支出 704.88 万元，项目支出 2,43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审批大厅日常运转经费 169.19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审批大厅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外包工作人员经费 1,557.77 万元，主要成效是促进我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规范政务服务行为，优化发展环境；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 8 万元，主要成效是达到文明创建检查标准，打造大厅内部环境，改造外部硬件设施，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法律顾问为行政审批行为服务；行政审批工作经费 160.96 万元，主要成效是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完成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和工作人员的

业务培训等职能。追加项目：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化项目建设经费 405.65 万元，主要成效是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规范政务服务行为，优化发展环境；全省政务服务“一张网”向街道及社区延伸项目资金 47.91 万元，主要成效是推进“一张网”建设，提高街道及社区政务服务中心的规范化管理，对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用于 2018 年项目的项目支出：印刷品及服务经费 15.12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审批大厅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免费复印服务；办公设备及耗材、维修、网络维护费 8.17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审批大厅办公有序进行、审批网络畅通。不可预见费 64.63 万元，主要成效是“四办”改革有序开展，经受住了市、区两级暗访督查的考验，工作效果显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6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政务大厅信息化项目建设和全省政务服务“一张网”向街道及社区延伸建设两个项目追加第一期合同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机构改革，4 名行政编制人员转隶至我局。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机构改革，4 名行政编制人员转隶至我局。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过机构改革，4 名行政编制人员转隶至我局。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4.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59.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三公”经费支出。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 2018 年相同。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437.4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总体执行情况较好，外包工作人员经费的预算执行率 95.4%，主要是由于人员流动较大，人员交接时存在缺岗现象，需要加强与第三方公司的沟通联络，减少缺岗现象。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审批大厅日常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9.19 万元，执行数为 169.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审批大厅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未发现问题。下一步要继续合理安排经费使用，保证审批大厅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2. 外包工作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3.09 万元，执行数为 1,55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主要产出和效果：促进我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规范政务服务行为，优化发展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流动较大，人员交接时存在缺岗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第三方公司的沟通联络，减少缺岗现象。

3. 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达到文明创建检查标准，打造大厅内部环境，改造外部硬件设施。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法律顾问为行政审批行为服务。未发现问题。下一步要合理安排经费，继续落实法律顾问制度，积极迎接中央、省、市的创建检查。

4. 行政审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96 万元。执行数为 1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完成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完成涉及行政审批事

项的专家库、中介机构库的建设和管理；完成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对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完成行政审批局和进驻政务服务大厅职能部门的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绩效管理和纪律监督检查；完成办事群众投诉的受理、政务服务大厅人员纪律监督检查及违规违纪等问题的处理等职能。未发现问题。下一步要继续合理安排经费使用，做好审批工作。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78万元，比2018年减少15.11万元，下降20.2%。主要原因是按照“过苦日子紧日子”的要求，我局尽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有关事项，机关运行经费压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公务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信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化审批制度改革

一是企业登记环节不断优化，新开办企业登记申请材料从 12 件精简为 8 件，企业设立登记环节从 4 个优化为 3 个，时间压缩至 2 个工作日办结，其中企业工商登记 1 个工作日办结，同比提速 60%。二是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整合审批流程，协调改革涉及的水、电、气等 7 个部门入驻办事大厅，设置工程建设项目专区，工程建设手续“一门办理”。施工许可实现 1 个工作日办结。三是推进网络平台建设。主动完善并公示服务要素。积极建立联通清单，推进审批服务事项联通入网。大力推动电子证照归集与共享。

二、推行便民服务举措

一是明确办事标准，制定 19 套“套餐式”办事指南，主动推出 61 个审批事项规范图文二维码，将示范文本、设施设备范例等基础要素具象化，企业群众一扫即知。二是降低企业群众办证取证难度。食品经营许可启动“告知承诺”制，降低企业商户开业成本。推出邮政快递免费邮寄服务，证照免费邮寄到家。三是主动作为积极开展帮办代办服务。成立江汉区工程建设帮办代办中心和设立企业开办专区，不断完善帮办代办服务制度。

三、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是群众办事环境大幅提升。2019 年 10 月新政务服务

大厅正式对外运行，总服务面积近 8,000 平方米，共设置对外服务窗口 111 个，一楼设置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各楼层均独立设有免费的邮寄、复印等便民服务窗口，并且按需配置了自助服务设备，群众办事更便捷。二是政务大厅服务水平持续优化。持续开展“十优”窗口、“微笑明星”等评创活动，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开展窗口人员业务礼仪培训，打通审批综窗，实现“一窗通办”。接入“好差评”系统。畅通投诉渠道，投诉反馈率 100%。三是街道政务中心服务能力显著增强。组织开展了街道政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专题培训 2 次，抓好街道政务中心督查工作。实现全区街道自助服务区全覆盖，其中 5 个街道建成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办公电话: 027-85753196